证券代码: 874487 证券简称: 洁华股份 主办券商: 中信建投

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: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收到日期: 2025年10月20日

生效日期: 2025年10月20日

作出主体: 其他(绍兴市上虞区应急管理局)

措施类别:其他(行政处罚)

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: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绍兴美华洗涤科技有限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全资子公司
公司		

违法违规事项类别:

车间存在超品种存储, 无法保证安全生产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(一) 违法违规事实:

绍兴市上虞区应急管理局在现场检查时,发现车间六存在超出《绍兴美华洗 涤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吨洁厕产品搬迁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》(2018年2月)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的物料,超品种存储。

(二)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: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六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,绍兴市上虞区应急管理局作出全厂停产,未经审查同意,不得擅自恢复生产的决定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:

本次行政处罚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,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:

本次行政处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。

- (三)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- (四)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上述事件发生后,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,组织专项会议讨论、制定整改方案,加强对公司的管理,公司积极配合监管部门,现正按要求进行整改工作中。

公司将引以为鉴,加强内部管理,定期自查,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虞应急危现决〔2025〕48号》

浙江洁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5年10月27日